

國立中山大學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
書審資料準備指引
政治經濟學系

一、115 學年度簡章校系分則（甄選會頁面）

二、書審資料準備指引

評分項目	參採資料	考生準備指引
學習表現(50%)	1. 修課紀錄 (1) 語文領域 (2) 數學領域 (3) 社會領域 2. 課程學習成果 (1) 書面報告 (2) 實作作品 3. 學業總成績	1.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2.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(1) 數學領域 (2) 語文領域 (3) 社會領域 3. 學業總成績 請提供能展現個人邏輯分析、個人想法論述、政治經濟相關、數學或英文之課程學習成果。學習成果重視歷程、心得與反思，重質不重量。
自我成長表現(30%)	1. 學習歷程自述 (1)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(2) 就讀動機 2.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1.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 就讀動機 3.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
參與、領導及解決問題的能力(20%)	1. 多元表現 (1)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(2) 社團活動經驗 (3)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(4)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課程學習成果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 10 件，並另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2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執行成果 3. 社團活動經驗 4.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5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

三、面試（20%）

評分項目	審查重點	備註
邏輯與表達	時事提問時，思考之完整性與邏輯性、機智與反應程度	面試與筆試為指定日期當天統一舉行，若有需要調整面試時間（當天上午或下午）請依簡章指定時間來電，面試前30分鐘需報到
積極度	對於提問及搶答的態度與參與程度	

四、筆試（10%）

評分項目	審查重點	備註
時事閱讀	相關時事關注程度	筆試為指定日期上午集體統一考試
英文能力	閱讀翻譯	

學系簡介